

#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##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

太极集团〔2012〕384号

签发人：陈建国

### 关于进一步加强贵细、化危、毒麻品 保管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为了切实做好仓库防火防盗、安全储存管理工作，重点加强集团公司贵细、化危、毒麻品的安全管理，牢固树立安全第一思想，现对相关工作强调如下：

一、为了完善集团贵细、化危、毒麻品仓库管理档案，加强重点检查、整治，请各单位认真填写贵细、化危、毒麻品储存管理情况表（见附件1、2、3），经本单位物流分管领导审签后加盖单位公章并于4月15日前上报集团公司物流管理处备案。

联系人：周立科      联系电话：023—89886224

传真电话：023—89886217

二、各单位务必严格按照太极集团[2010]194号《关于印

发<太极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在库管理规范>的通知》要求，进一步完善贵细、化危、毒麻品管理制度，切实做到“三专”（专人、专库或柜、专帐）和“五双”（双人收发、双人记账、双人双锁、双人运输、双人使用）管理，强化日常盘点、养护、安全巡查，做好防火防盗相关工作。涉及运输的必须提前报保卫部门予以登记押运。

三、为及时掌握安全管理重大情况，各单位如需开展以上品类仓库改造、搬迁应提前报集团公司物流处备案。如发生安全事故或存在重大安全隐患，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控制补救措施，并在 24 小时内报集团公司保卫处、物流处。集团公司将不定期组织检查，并将检查情况进行通报，同时列入物流系统先进仓库考核否决项。

- 附件：1、贵细品储存管理情况表  
2、化危品储存管理情况表  
3、毒麻品储存管理情况表



主题词：安全 管理 通知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2 年 4 月 5 日印发

拟稿：周立科

校核：熊孝松